西安交通大学2025年度工程监理服务遴选

采购需求

1.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西安交通大学2025年度工程监理服务遴选

2.服务期限：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3.遴选中标单位数量：10家（合格供应商数N≤10家时，遴选N-1家供应商）

4.该项目最高限价是0万元（监理费率限价1.9%）

5.服务地点及时间：西安交通大学指定地点；服务时间根据相关项目施工竣工时间及质保期时间确定。

6.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二、资格要求**

（1）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

（2）总监工程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有效期内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注：以上资格条件须同时满足，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3）与学校合作中，存在未按照行业规范、投标承诺、合同规定及建设单位要求履行监理职责情况的，不得参加本次遴选。

**三、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

1.本项目为遴选西安交通大学修缮及装修工程施工阶段的监理，用于单个项目监理服务费支出在50万元以内的项目，单个项目监理服务费超出50万元的另行提交采购。遴选中标的监理单位对所负责的修缮项目施工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合同造价、安全、信息等管理和工作协调，须完成工程项目全过程的相关监理工作。

2.本次遴选中标的监理单位，由项目单位依次轮流循环分配监理任务，原则上每家监理单位的年监理服务费总额不超过100万元（由学校后勤保障部统计）。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即视为知晓并同意该说明。

3.中标的监理单位需执行国家最新《建设工程监理规范》、《西安交通大学修缮改造工程项目管理办法》以及最新建筑工程标准、行业规范、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等。

4.监理单位人员职责：总监理工程师须现场参与项目实施的进场交底、图纸会审、工程验收等重要节点。项目实施开始前，总监理工程师应安排相关专业监理工程师（具备省级及以上监理资格证书）开展工作，驻场监理人员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全程监理。

5.监理单位需要更换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应在约定的期限内（1个月）提前书面通知建设单位，并征得建设单位书面同意。通知中须载明继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注册执业资格、管理经验等资料，继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继续履行约定的职责。未经建设单位书面同意，监理单位不得擅自更换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单位擅自更换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须按照国家相应管理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6.除不可抗力因素外，若工程施工过程中因监理人员原因出现国家规定的任何一般质量问题则每次扣监理费1％；若因监理人员原因出现国家规定的任何严重质量问题则每次扣监理费的 3％。

7.失职责任：因监理单位现场监督不严、管理不善，导致工期严重延误，工期每推后一天，违约金为监理费总价的0.5%，违约金总额不低于300元，不高于监理费总价的20%；超过合同约定工期天数20%的，属于严重超期，除罚款外，暂停监理单位后继项目任务分配，直至终止合同。因监理单位对工程量的审核不严造成结算造价审减率超过15%的，扣监理费 5％。8.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工作需求，对供应商进行补充。

9.中标监理单位服务范围一般为西安交通大学所有校区，学院、校内其他单位也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另行选用本次遴选中标范围以外的监理单位。

**四、费用及付款方式**

1.费用：本项目为监理服务遴选，投标人自报监理费率，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的特点，由此可能产生监理附加工作、额外工作的各种因素，所报监理费率应当包含上述费用，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发生附加工作、额外工作，不再另计和追加监理费。根据评分排名，合格供应商数N＞10家时，遴选前10家供应商；合格供应商数N≤10家时，遴选N-1家供应商。**最终监理中标费率为中标监理单位投标监理费率的平均值；**

2.付款方式：单项项目验收合格后，建设单位支付单项监理合同价款。监理服务合同价=工程项目中标价（合同价）×监理服务中标费率。